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94

#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数量为314,662,345股,占目前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5.92%。
2.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月5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闻传媒")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67号《关于核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于2013年12月实施了向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合计发行股份486,130,401股。本次新增股份于2014年1月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如下:

1. 公司向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路新材")发行76,678,241股股份、向上海常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常喜")发行60,763,889股股份、向上海大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黎")发行86,805,555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商传媒")38.75%股权;
2. 公司向新疆锐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西安锐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锐盈")发行154,166,667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数码")20.4%股份、陕西黄马甲物流配送股份有限公司49.375%股份、西安华商网络传媒有限公司22%股权、西安华商卓越文化发展有限公司20%股权、重庆华博传媒有限公司15%股权、吉林华商传媒有限公司15%股权、辽宁盈丰传媒有限公司15%股权和西安华商广告有限责任公司20%股权(以下简称"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3. 公司向拉萨澄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澄怀")发行21,543,210股股份、向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观道")发行33,391,975股股份、向天津大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大振")发行52,780,864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澄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怀科技")100%股权。因澄怀科技2013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公司已于2014年7月25日无偿回购并注销拉萨澄怀持有的公司股份906,247股和拉萨观道持有的公司股份3,624,989股。为此目前拉萨澄怀剩余股份20,636,963股,拉萨观道剩余股份29,766,986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在发行中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 承诺方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华路新材、上海大黎、上海常喜、新疆锐盈、拉萨澄怀、拉萨观道、天津大振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详见公司于2014年2月13日在巨潮网上披露的《关于相关方承诺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06),下同。 | 2013年06月07日 | 长期 | 正在履行之中,截到目前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
| 华路新材、新疆锐盈、拉萨澄怀、拉萨观道 |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华路新材、新疆锐盈、拉萨澄怀、拉萨观道认购的所有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2014年1月2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4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40%,36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60%,48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80%,60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90%。 | 2013年09月18日 | 自2014年1月2日起,5年 | 正在履行之中,截到目前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
| 上海大黎、上海常喜、天津大振 |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上海大黎、上海常喜、天津大振认购的所有新股(包括但不限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2014年1月2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 2013年02月03日 | 自2014年1月2日起,1年 | 正在履行之中,截到目前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
| 华路新材、新疆锐盈 | 关于标的资产利润的承诺:华商传媒38.75%股权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4,243.89万元、15,662.83万元、17,219.82万元、17,219.82万元和17,219.82万元。如华商传媒38.75%股权实际盈利数不足的具体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即华闻传媒无偿回购股份);其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 | 2013年09月18日 | 自2013年起,5年 | 正在履行之中,2013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实现 |
| 新疆锐盈 | 关于标的资产利润的承诺: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总额应分别不低于10,536.88万元、11,517.36万元、12,490.07万元、12,490.07万元和12,490.07万元。如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实际盈利数不足的具体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即华闻传媒无偿回购股份);其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 | 2013年09月18日 | 自2013年起,5年 | 正在履行之中,2013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实现 |
| 拉萨澄怀、拉萨观道 | 关于标的资产利润的承诺:澄怀科技100.00%股权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750.33万元、6,449.87万元、8,750.33万元、8,750.33万元和8,750.33万元。拉萨澄怀和拉萨观道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规定向华闻传媒作出的业绩补偿承诺相互承担连带责任,如澄怀科技实际盈利数不足的具体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即华闻传媒无偿回购股份);其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拉萨澄怀及拉萨观道股东为其在本次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项下的所有义务和责任承担连带责任。 | 2013年09月18日 | 自2013年起,5年 | 澄怀科技2013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实现,公司已于2014年7月25日无偿回购并注销拉萨澄怀持有的公司股份906,247股和拉萨观道持有的公司股份3,624,989股 |
| 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 | 关于华商传媒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承诺:华商传媒拥有位于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71号国实大厦一、二层(建筑面积共1,290平方米)的房产。目前该处房产的相关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如因华商传媒上述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给华商传媒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按所持有华商传媒的股权比例承担损失;如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两年内华商传媒上述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按所持有华商传媒的股权比例所对应的上述厂房在卓信大华评报字(2013)第011-1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中的评估值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 2013年06月07日 | 自2014年1月2日起,2年 | 正在履行之中 |
| 新疆锐盈 | 新疆锐盈关于参股公司华商数码部分土地(华商数码印刷基地,合计面积为100亩)未取得土地证的承诺:(1)全力协助华商数码于2013年12月31日前履行完毕土地出让相关手续,办理权属证书。(2)如2013年12月31日前华商数码未履行完毕上述土地出让相关手续给华商数码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由新疆锐盈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比例承担损失,同时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股份比例所对应的上述土地在卓信大华评报字(2013)第011-6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值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 2013年06月07日 | 自2014年12月31日前 | 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土地已履行了公开挂牌出让相关手续,华商数码已竞得该地的使用权并按规定办理权属证书,已按西安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通知全额缴交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2600万元,并缴纳了78万元契税。2014年4月17日,华商数码取得上述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
| 新疆锐盈 | 新疆锐盈关于华商数码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承诺:华商数码重庆分公司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区剑龙路1号厂区内的二期厂房产权证正在办理中。鉴于上述情况,新疆锐盈承诺如因华商数码上述厂房未取得权属证书给华商数码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新疆锐盈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股权比例承担损失;如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两年内华商数码上述厂房未取得权属证书,新疆锐盈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比例所对应的上述厂房在卓信大华评报字(2013)第011-6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值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 2013年06月07日 | 自2014年1月2日起,2年 | 2014年4月21日,华商数码重庆分公司取得上述厂房产权证,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

1.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5年1月5日。
2. 本次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总数为314,662,345股,占目前公司已发行股份的15.92%。
3.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 序号 | 限售股份持有股东 |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 | | | |
|---|---|---|---|---|---|---|
| | | | 股份数(股) | 占解除限售前该股东持有限售股份比例(%) | 占解除限售前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 占公司股本总数比例(%) |
| 1 | 上海大黎 | 86,805,555 | 86,805,555 | 100.00 | 6.39 | 4.39 |
| 2 | 新疆锐盈 | 154,166,667 | 61,666,667 | 40.00 | 4.54 | 3.12 |
| 3 | 上海常喜 | 60,763,889 | 60,763,889 | 100.00 | 4.47 | 3.07 |
| 4 | 天津大振 | 52,780,864 | 52,780,864 | 100.00 | 3.88 | 2.67 |
| 5 | 华路新材 | 76,678,241 | 30,671,296 | 40.00 | 2.26 | 1.55 |
| 6 | 拉萨观道 | 29,766,986 | 13,356,790 | 44.87 | 0.98 | 0.68 |
| 7 | 拉萨澄怀 | 20,636,963 | 8,617,284 | 41.76 | 0.63 | 0.44 |
| 合计 | | 481,599,165 | 314,662,345 | 65.34 | 23.15 | 15.92 |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 |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 数量(股) | 比例 |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 617,110,120 | 31.22% | -314,662,345 | 302,447,775 | 15.30% |
|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 0 | 0.00% | - | 0 | 0.00%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 1,359,382,576 | 68.78% | 314,662,345 | 1,674,044,921 | 84.70% |
| 三、股份总数 | 1,976,492,696 | 100.00% | - | 1,976,492,696 | 100.00% |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等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的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承诺;
2. 根据华闻传媒与拉萨澄怀、拉萨观道及天津大振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签订并经华闻传媒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协议各方未就股份回购后解除限售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作特别约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的计算方法符合上述协议中"认购的所有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4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40%"的约定;
3. 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 华闻传媒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5. 对华闻传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 上市公司新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 上市公司新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确认书;
3.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582　证券简称:云海金属　公告编号:2014-69

#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竞得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15%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4年6月23日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收购参股公司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海镁业")股权的议案,同日公司与日本大阪特殊合金株式会社就收购云海镁业30%的股权事项达成协议,并正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与日本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就收购云海镁业20%的股权事项达成协议,并正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苏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有色")所持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15%股权的竞拍事宜。经江苏有色主管部门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批准(公文编号:苏国信发[2014]138号),该股权于2014年8月29日在江苏省产权交易所开始挂牌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云海金属:关于拟收购参股公司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及《云海金属:关于参与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15%股权转让竞拍的公告》。

近日,公司在江苏省产权交易所以180万元的价格竞得了江苏有色所持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15%的股权,并签署了《网络报价成交价格确认单》,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竞得标的基本情况

收购资产名称:江苏有色依法持有的云海镁业15%的股权

资产类别:股权投资

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成交价格:180万元(壹佰捌拾万元整)

资产权属情况:转让方承诺合法持有本次转让的云海镁业15%的股权,并对该股权享有完整的处置权,本次公开交易不存在任何障碍,保证在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告的内容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虚假陈述和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云海镁业基本信息

| 公司名称 | 南京云海镁业有限公司 | |
|---|---|---|
| 营业执照注册号 | 3201004000013594 | |
| 成立时间 | 2000年12月7日 | |
| 住所 | 南京市溧水县晶桥镇 | |
| 法定代表人 | 梅小明 | |
| 注册资本 | 150万美元 | |
| 实收资本 | 150万美元 | |
| 云海镁业股权结构 | | |
| 股东 | 持股比例 | 出资额 |
|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 35% | 52.5万美元 |
| 日本大阪特殊合金株式会社 | 30% | 45万美元 |
| 日本丰田通商株式会社 | 20% | 30万美元 |
| 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江苏公司 | 15% | 22.5万美元 |

2014年6月23日公司与日本大阪特殊合金株式会社就收购云海镁业30%的股权事项达成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人民币3,138,681.61元,并正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日公司与日本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就收购云海镁业20%的股权事项达成协议,股权转让价格人民币2,092,454.40元,并正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云海镁业运营情况:云海镁业成立于2000年12月7日,经营范围:生产压铸用镁合金、镁合金粉屑、牺牲阳极以及镁合金相关产品,并销售自产产品。公司成立至今营运情况良好。

云海镁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 项目 | 2013年12月31日 | 2014年9月30日 |
|---|---|---|
| | 经审计(单位元) | 未经审计(单位元) |
| 总资产 | 16,796,765.49 | 6,808,217.53 |
| 净资产 | 12,578,439.22 | 11,143,225.30 |

| 项目 | 2013年 | 2014年1-9月 |
|---|---|---|
| | 经审计(单位元) | 未经审计(单位元) |
| 营业收入 | 23,415,640.44 | 11,396,096.08 |
| 净利润 | -827,038.95 | -1,435,213.92 |

云海镁业净利润中不包含较大比例的非经常性损益。

云海镁业2013年度财务状况已经南京中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南京中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云海镁业出具了截止2014年2月28日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编号:宁信审(2014)第029号)及以2014年2月28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报告书编号:宁信评报字(2014)第012号),相关数据如下:

| | | | | |
|---|---|---|---|---|
| 审计情况 | 资产总额(万元) | 1281.78(截至2014年2月28日) | | |
| | 净资产(万元) | 1129.49(截至2014年2月28日) | | |
| |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 318.38(2014年1-2月) | | |
| | 利润总额(万元) | -128.35(2014年1-2月) | | |
| | 净利润(万元) | -128.35(2014年1-2月) | | |
| 资产评估 | 评估机构 | 南京中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 |
| | 评估报告书编号 | 宁信评报字(2014)第012号 | | |
| | 评估核准(备案)单位 | 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 |
| | 评估基准日 | 2014年2月28日 | | |
| | 标的企业评估值 | 资产总额(万元) 1306.07 | 净资产(万元) | 1153.78 |

此次股权收购事宜不涉及国有划拨土地处置方案、不涉及职工安置方案、不涉及金融债务或其他重要债务处置方案。

二、交易定价及支付方式

根据江苏省产权交易所挂牌信息,本次云海镁业15%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南京中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的截至2014年2月28日云海镁业的净资产评估值1153.78万元为基础,确定竞价底价为173.07万元,经竞买人现场竞价,最终公司以180万元竞得该股权。

从评估基准日起至完成工商部门股权变更期间,因标的企业持续经营所产生的净资产的增加额或减少额,由受让方按照此次受让的股权比例享有或承担。

云海镁业变更登记手续完成后,转让方凭工商部门出具的转让标的权属变更登记证明资料向交易所申请划转产权交易价款。

三、竞得股权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股权收购将有利于公司镁合金市场的整合。此次股权收购事宜后,公司持有云海镁业100%的股权,云海镁业财务报表将归入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股权收购完成后不会对本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成功,公司签署《网络报价成交价格确认单》,公司凭《网络报价成交价格确认单》与江苏有色签订《国有产权转让合同》。公司如未在规定的期限内或者拒绝与转让方签署《国有产权转让合同》以及未按规定的时间支付全部成交价款,均被交易所视为放弃受让资格,江苏有色及交易所有权决定另行转让,并要求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五、备查文件

1.《网络报价成交价格确认单》。

特此公告。

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ST东数　公告编号:2014-061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12月27日收到副总经理高鹤鸣的书面辞职报告,高鹤鸣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高鹤鸣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仍为公司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高鹤鸣的辞职文件于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高鹤鸣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由衷的感谢!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248　证券简称:*ST东数　公告编号:2014-060

#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转让持有的控股子公司威海华东重型装备有限公司(简称"华东重装")66.32%的股权以及全资子公司威海华控电工有限公司(简称"华控电工")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5)、《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56)。

截止目前,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收到汤世贤和威海市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转让上述股权的预计收益1.3亿元,已包含在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对全年业绩预计中。该预计收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测算,未经审计,具体数据以经审计的《2014年年度报告》为准。若公司2014年度经审计后的净利润仍为负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面临暂停上市交易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借款的进展情况

公司201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实际控制人汤世贤等借款金额不超过2.6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向关联自然人借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45)

截止目前,公司已向实际控制人借款24,100万元。其中,向汤世贤借款18,100万元,向高鹤鸣借款3,000万元,向李壮、刘传金分别借款1,500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减持公司股份所得资金已全部借予上市公司。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4-069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会议")于2014年12月26日举行。本次会议通知于12月1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在取得全体董事同意后,由董事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进行。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公司6名董事均参与了投票表决,并一致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离职人员股票回购的议案》

同意回购已授予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为1.79元/股。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2014年12月29日发布的《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离职人员股票的公告》(编号:临2014-070)。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人事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4-070

#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权激励计划离职人员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6月完成了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为686名,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4,678万股。截止目前,因有17名激励对象离职,触发了《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计划》(以下简称"限制性股票计划")和《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首次)》(以下简称"授予协议")中的股票回购条款。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拟对已授予离职人员的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股票回购授权

根据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激励对象发生限制性股票计划规定的离职等特殊情形时,处理已解锁或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宜。因此,本次回购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

根据限制性股票计划第二十八条和授予协议第9款规定,如限制性股票解锁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将按其实际支付的购买限制性股票的价格回购其获授的全部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且不计利息。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价格为3.58元/股,激励对象认购并实际支付为授予价格的50%,即1.79元/股。据此,本次股票回购价格为1.79元/股。

本次股票回购涉及17名离职激励对象,共计回购限制性股票342万股(期间如遇新增离职人员,回购股数、回购资金额度按本实施方案确定的内容相应调整)。

三、回购股票处理

本次回购的股票拟于一年内用于公司后续批次的股权激励计划。否则,公司董事会将按规定办理本次回购股票的注销事宜。

四、备查文件

1.中国建筑第一届董事会第七十三次会议决议

2.中国建筑第一届监事会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离职人员股票回购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583　证券简称:海能达　公告编号:2014-088

#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7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通过起一年内有效。《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31。

2014年7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3,3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理财额度,用于购买固定收益类或承诺保本的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通过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关于新增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4-050。

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向浦发银行认购1,800万元人民币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E路发A款

2、币种:人民币

3、产品类型:保证收益型

4、理财产品投资范围:现金、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评级在AA及以上评级(对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主承销的信用债,评级在A-(含)以上评级)的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ABS、ABN等以及ABS次级档等信用类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存放同业、货币基金以及信贷资产等符合监管要求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券商/基金/保险定向计划及信托计划等。

5、认购金额:1,800万

6、年化收益率:4.6%/年

7、投资期限:2014年12月25日-2015年03月03日

8、资金来源: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浦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风险及应对措施

(一)风险提示

1、政策风险:上述理财产品仅是针对当前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所设计;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则其将有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兑付等行为的正常进行。

2、市场风险:交易期内可能存在市场利率上升、但该产品的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的情形;受限于投资组合及具体策略的不同,理财产品收益变化趋势与市场整体发展趋势并不具有必然的一致性。

3、流动性风险:我司在投资期限届满兑付之前不可提前赎回本产品。

4、募集失败风险:在募集期,鉴于市场风险或本产品募集资金数额未达到最低募集规模等原因,该产品有可能出现募集失败的风险。

5、不可抗力风险:如果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时,可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违约责任。

(二)应对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所购买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所涉及的品种;

2、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建设,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募集资金管理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司未到期理财产品情况

| 资金来源 | 理财银行 | 本金金额(万元)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起息日 | 到期日 |
|---|---|---|---|---|---|---|
| 募集资金 | 浦发银行 | 340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E路发A款 | 保证收益型 | 2014/11/27 | 2015/2/3 |
| 自有资金 | 浦发银行 | 50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利多多现金管理1号 | 保证收益型 | 2014/11/26 | 2014/12/3起可随时支取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为5,200万元(含本次),占公司审批通过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10,300万元)的50.4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74%。

五、备查文件

1、公司与浦发银行签订的《利多多公司理财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E路发A款)。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997　证券简称:新大陆　公告编号:2014-089

#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围民生银行MPOS设备供应商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MPOS设备采购协议概述

2014年12月29日,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的入围通知书,告知公司确定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零售银行部快乐收终端设备项目的入围供应商。本次入围尚未确认具体金额,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等审议,属公司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二、合作方介绍

民生银行成立于1996年1月,是中国首家主要由非公有制企业入股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作为中国银行业改革的试验田。近年来,民生银行在金融创新方面积极尝试,业务规模不断地扩大,效益逐年递增。目前该行以社区网点为核心,推广快乐收支付结算服务,整合全行特惠商户资源,逐步构建具有其特色模式的社区便民生活圈。

三、MPOS设备采购协议主要内容

该入围通知书告知,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零售银行部快乐收终端设备(即MPOS)项目(项目编号:JITC-1405WH1142)的征询活动中,经过评比委员会和用户的详细评审,最终确定公司为本项目的入围供应商。

MPOS(基于移动终端的POS)可采集加密银联卡相关信息(磁条、芯片),再由手机、PAD等移动设备上应用软件进行交易处理。该设备形态小巧,携带便利,较传统POS设备性价比大大提升、申请门槛大大降低、软件更新便利,可实现商户的全方位金融管理,更便于响应小微商户的支付需求,是公司移动支付业务新兴领域的重点产品。

四、MPOS设备采购协议对公司影响

截止本公告日,使用MPOS产品的标志型客户(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银联商务、通联支付、拉卡拉、快钱、顺丰速运等)均已采用公司的支付方案,公司MPOS产品出货量与市场占有率在中国市场处于第一位。

该业务的相关订单将对公司本年度和未来年度业绩带来积极影响,并将有助于拓展支付设备的应用场景,加强公司金融支付的行业地位。

五、风险提示

由于该设备入围后最终形成订单的具体数量及金额尚未确定,目前尚无法对公司业绩影响进行预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4-062

#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传武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票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夏传武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将其持有的本公司14,300,000股质押给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1,000,000股,限售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13,300,000股,该部分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1%。本次股票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2014年12月26日,到期购回日为2015年12月21日,该笔质押已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二、夏传武先生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处于质押状态的累计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夏传武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79,000,92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6.06%。其中无限售流通股19,750,230股,限售流通股(即高管锁定股)59,250,690股。

夏传武先生于2014年7月10日将其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本公司股票7,600,000股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证券质押的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夏传武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51,3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4.94%,占公司总股本的10.43%。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677　股票简称:恒天海龙　公告编号:2014-071

#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12月29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中国恒天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天集团")通知,恒天集团与潍坊市投资公司于2014年12月29日签订了《股份划转协议》,即拟将潍坊市投资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3,087.130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7%)全部无偿划转至恒天集团(以下简称"本次划转")。

本次划转前,恒天集团持有恒天海龙25,717.89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9.77%;潍坊市投资公司持有恒天海龙3,087.1306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3.57%。本次划转完成后,潍坊市投资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恒天集团将持有本公司28,805.0206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上升为33.34%。

本次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本次划转事宜尚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恒天集团还将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递交《收购报告书》及豁免要约收购义务申请材料。

本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划转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2245　股票简称:澳洋顺昌　编号:2014-081

# 江苏澳洋顺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及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